附件：

**2018江门市农民专业合作社“会计代理”试点申报指南**

根据《关于加快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实施意见》（江府办〔2012〕1号）的精神，按照省农业厅等九部门《关于加强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化建设的意见》（粤农〔2015〕237号）和《关于加强农民合作社财务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》（粤农〔2013〕233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经我局研究，决定由各市（区）农业部门推荐一批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展“会计代理”试点。

一、推荐条件

推荐申报对象为我市农民专业合作社市级示范社。蓬江区、江海区在满足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外，可兼顾其它合作社。

二、推荐数量

各市（区）具体推荐试点的农民专业合作社数量分配如下：蓬江区7家，江海区5家，新会区10家，开平市10家，台山市12家，鹤山市8家，恩平市8家。

三、推荐时间及材料

1、申报截止时间为2018年10月31日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2、推荐材料一式一份（须交电子版申请表，于2018年10月31日前发送到jmsncb@126.com），申报材料包括：2018年江门市农民专业合作社“会计代理”试点申报表和申报汇总表（附件1、2）、本年度会计代理协议、半年报表、提供年度报表承诺书及代理费发票复印件。

四、绩效目标

通过会计师事务所协助农民专业合作社实行会计代理制建设，推动合作社进一步规范财务账务管理，促进合作社健康发展。

五、推荐要求

1、各市（区）农业部门要高度重视积极宣传发动，完善试点配套制度，扶持农民专业合作社实行会计代理，择优排序推荐，汇总《2018年江门市农民专业合作社“会计代理”试点申报汇总表》报我局。

2、拟采取奖补方式进行。申报的合作社自行选择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会计代理，建立完善的合作社财务制度。市农业局将对实行会计代理的农民专业合作社进行奖补，每个实施会计代理的农民专业合作社每年最高补助6000元，奖补资金直接划拨到实行会计代理的农民专业合作社。

3、申报的农民专业合作社要如实提供有关材料，不得弄虚作假。已取得奖补资金的合作社需在2019年2月28日前通过各市（区）农业部门向我局提交年度报表，对逾期或不提交的合作社将列入黑名单及限制相关项目申报。

附件：1、2018年江门市农民专业合作社“会计代理”试点申报表

   2、2018年江门市农民专业合作社“会计代理”试点申报汇总表

附件1：**2018年江门市农民专业合作社“会计代理”试点申报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报单位名称  （盖章） |  | 法人代表姓名 |  |
| 法人代表身份 |  | 移动电话 |  |
| 工商登记时间  （年 月 日） |  | 工商登记成员数（人） |  |
| 申报单位银行帐号 |  | 申报单位开户行 |  |
| 2017年底实有成员数（人） |  | 2017年底带动农户数（户） |  |
| 2017年度生产资料统一购买总值（万元） |  | 2017年度生产资料统一购买率（%） |  |
| 2017年度统一销售农产品总值（万元） |  | 2017年度农产品统一销售率（%） |  |
| 2017年度实施农业标准生产面积（亩） |  | 2017年度农业标准化生产率（%） |  |
| 产品商标名称 |  | 产品得到何种质量认证（无公害、绿色、有机） |  |
| 产品是否得到无公害产地认定 |  | 是否获得名特优产品证书 |  |
| 是否获得农业名牌证书 |  | 是否建立产品质量安全溯源管理制度 |  |
| 2017年与成员交易量占交易总量的比例（%） |  | 是否建立成员帐户 |  |
| 2017年度纯收益（万元） |  | 2017年度可盈余分配按交易量（额）返还总值（万元） |  |
| 2017年度可盈余分配按交易量（额）返还比例（%） |  | 成员比当地农民年增收绝对数（元） |  |
| 成员比当地农民年增收相对数（%） |  | 是否省、市农经联会会员 | 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合作社发展概况 | |
|  | |
| 农民专业合作社意见 | 本社对申请表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，特申请“会计代理”试点。  法定代表人签名： 单位盖章  年 月 日 |
| 推荐单位意见 | 经审核，该农民专业合作社“会计代理”试点申报内容客观真实，同意推荐申报。  单位主管领导签名： 单位盖章  年 月 日 |

注：1、表中有○符号的项目，请在○打√。

2、“法人代表身份“指在本组织之外所从事的职业及职务，如农技中心主任、农技推广员、公司企业管理人员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民或农民所办企业代表等。

附件：2

**2018年江门市农民专业合作社**

**“会计代理”试点申报汇总表**

填报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 日期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排序 | 申报单位名称 | 法人代表姓名 | 申报单位银行帐号 | 申报单位开户行 | 移动电话 |
| 1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  |  |
| 6 |  |  |  |  |  |
| 7 |  |  |  |  |  |
| 8 |  |  |  |  |  |
| 9 |  |  |  |  |  |
| 10 |  |  |  |  |  |
| 11 |  |  |  |  |  |
| 12 |  |  |  |  |  |